

乌兰木伦镇2026年民生实事采购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和灭火毯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HHZB-2026-017）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

一、招标条件

本乌兰木伦镇2026年民生实事采购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和灭火毯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1) 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40.00元/套 (2) 灭火毯：43.00元/套，招标人为伊金霍洛旗乌兰木伦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乌兰木伦镇2026年民生实事采购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和灭火毯项目；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乌兰木伦镇2026年民生实事采购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和灭火毯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乌兰木伦镇2026年民生实事采购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和灭火毯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到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5-29 17:30:00到2026-06-05 17:30:00。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6-23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禾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或另行通知）。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6-23 09: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禾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或另行通知）。

七、其他

获取招标文件时供应商须提供资料（1）有效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原件或有效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2）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3）①供应商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复印件（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证或银行入账单为准）或提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承诺；②供应商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以社保机构出具的缴纳纪录凭证或银行入账单为准），或提供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注：依法免税和无需缴纳社会保险的提供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复印件；（4）财务审计报告（2024年度或2025年度）复印件或其基本开户银行近一年内出具的资信证明；（5）“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上无任何违法违规行为的纪录截图；（6）“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上均无任何违法违规行为的纪录截图；（7）资格要求的其他材料。★注：获取时须提供上述获取资料按顺序排列并加盖单位鲜章后装订成册并制作封皮，封皮须注明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邮箱、所投项目名称及标段名称等信息，所有资料须清晰可辨，否则不予受理。；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伊金霍洛旗乌兰木伦镇人民政府**。

九、联系人

招标人：**伊金霍洛旗乌兰木伦镇人民政府**

地址：**伊金霍洛旗乌兰木伦镇**

联系人：**张主任**

电话：**15704948793**

邮件：609591616@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禾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伊金霍洛旗呼能大厦1201**

联系人：**高瑞**

电话：**18204909234**

邮件：348315016@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内蒙古禾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伊金霍洛旗乌兰木伦镇人民政府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乌兰木伦镇 2026 年民生实事采购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和灭火毯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投标参加。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HZB-2026-017

项目名称：乌兰木伦镇 2026 年民生实事采购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和灭火毯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40.00 元/套

（2）灭火毯：43.00 元/套

采购需求：合同包 1 (乌兰木伦镇 2026 年民生实事采购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和灭火毯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招标需求	供货期	备注
1	乌兰木伦镇 2026 年民生实事采购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和灭火毯项目	详见招标文件	20 日历天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到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2. 获取招标文件时供应商须提供资料

(1) 有效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原件或有效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2) 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 ①供应商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复印件（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证或银行入账单为准）或提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承诺；②供应商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以社保机构出具的缴纳纪录凭证或银行入账单为准），或提供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注：依法免税和无需缴纳社会保险的提供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复印件；

(4) 财务审计报告（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复印件或其基本开户银行近一年内出具的资信证明；

(5)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上无任何违法违规行为的纪录截图；

(6) “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上均无任何违法违规行为的纪录截图；

(7) 资格要求的其他材料。

★注：获取时须提供上述获取资料按顺序排列并加盖单位鲜章后装订成册并制作封皮，封皮须注明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邮箱、所投项目名称及标段名称等信息，所有资料须清晰可辨，否则不予受理。

3. 时间：2026 年 05 月 29 日至 2026 年 06 月 05 日（08：30—12：00，14：30—17：30）

4. 获取地点：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呼能大厦 1201

四、响应文件提交

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06 月 23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内蒙古禾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或另行通知）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06 月 23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内蒙古禾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或另行通知）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招标投标网）》上发布。因轻信其他组织、个人或媒体提供的信息而造成损失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伊金霍洛旗乌兰木伦镇人民政府

地址：伊金霍洛旗乌兰木伦镇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1570494879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内蒙古禾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呼能大厦 1201

联系人：高瑞

联系方式：18204909234